

证券代码：874220

证券简称：兴汉网际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北京兴汉网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北京兴汉网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许江波、马洪军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许江波，男，197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11 年获评为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教授职称；2012 年至 2019 年担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审计处处长；2019 年获聘为博士生导师；2019 年至今，担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党委书记；2024 年 4 月至今担任兴汉网际独立董事。

马洪军，男，196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00 年 7 月至 2006 年 8 月担任安博集团技术副总经理；2006 年 9 月至 2012 年 2 月担任中国数码产品管理中心总经理；2013 年 3 月至今，担任中国电子大数据协同安全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副主任；2017 年 4 月至今，河北中电长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4 年 4 月至今担任兴汉网际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许江波、马洪军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许江波	3	3	0	0	否	3
马洪军	3	3	0	0	否	3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间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相应开展工作，在各自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充分履行职责。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许江波、马洪军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2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3 月 20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批准报出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6、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7、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2025 年 10 月 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投资决策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5 年度任期内，独立董事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

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行使各项权利和义务，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客观、公正、独立，勤勉尽责，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6 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责，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稳健发展、创造良好业绩发挥积极作用。

独立董事：许江波、马洪军

2026 年 3 月 24 日